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鳳凰衛視

**PHOENIX MEDIA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8)

**持續關連交易**  
**出售戶外媒體廣告時段予中移動通信集團**

**框架協議**

本公司(透過鳳凰都市傳媒)進行戶外媒體業務，(其中包括)出售位於中國不同省市由鳳凰都市傳媒所營運的LED屏幕的廣告時段。誠如本公司過往分別於2018年5月28日及2020年11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過去多年來，中移動通信集團的成員一直向鳳凰都市傳媒購買相關LED屏幕的廣告時段，為其品牌、產品及服務作廣告及推廣，而有關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經過中移動通信集團於2023年至2024年的招標及投標程序，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23年8月18日，鳳凰都市傳媒與CMCL(為其自身並代表其他中移動通信集團成員)訂立框架協議，年期由框架協議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惟根據框架協議的條款可延長最多六個月至2025年6月30日)，以規範該期間(包括所述可能延長的期間)內可能發生的若干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的涵義**

Extra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中移動通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9.68%。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中移動通信集團的各成員(包括CMCL)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年度上限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但全部低於5%，故框架協議項下的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緒言

於2023年8月18日(交易時段後)，鳳凰都市傳媒(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與CMCL(為其自身及代表其他中移動通信集團成員)就年期內可能發生的若干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訂立框架協議。

## 框架協議之主要條款

框架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 : 2023年8月18日
- 訂約方** : (i) CMCL(為其自身及代表其他中移動通信集團成員)；及  
(ii) 鳳凰都市傳媒
- 年期** 自框架協議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或中移動通信集團於該期間公佈後續年度相關戶外媒介資源採購的招標及投標結果的日期(「**初始期間**」)，倘中移動通信集團於初始期間尚未公佈上述招標及投標結果，則框架協議的年期將自動延長至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i) 2025年6月30日或(ii)中移動通信集團公佈相關最新招標及投標結果之日，或(視乎情況而定)中移動通信集團向鳳凰都市傳媒發出不少於15日事先書面終止通知中所示的框架協議提前終止日期(統稱「**年期**」)。
- 主體事項** : 中移動通信集團成員可與鳳凰都市傳媒訂立單獨個別協議，根據框架協議規定的原則及條件，當中須列載於年期內就特定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的具體條款及條件。

根據過往慣例，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的每份個別協議均將受限於及根據框架協議條款，與中移動通信集團相關成員在公平基礎上單獨訂立。

## 定價政策

- ：就年期內的所有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而言，中移動通信集團應向鳳凰都市傳媒支付的廣告費金額將根據鳳凰都市傳媒在中移動通信集團招標及投標過程中所報及提交的費率釐定。在釐定該等費率時，鳳凰都市傳媒計及LED屏幕的營運成本、競爭對手的定價（以鳳凰都市傳媒可獲得的有關資料為限）、平均市場折扣率及鳳凰都市傳媒緊接上一年度（即2022年）的過往廣告費費率等因素，並參考(i)每個LED屏幕的特性（包括但不限於其尺寸、屏幕解析度、方向、顯著程度及地理位置）以及廣告播放時段；及(ii)中移動通信集團於年期內對戶外媒體廣告的預算及需求。

作為參考，於2021年至2022年，(i)鳳凰都市傳媒就在中國人口較少的城市投放短廣告於LED屏幕上所協定的最低費用低於人民幣42,000元；及(ii)鳳凰都市傳媒就在中國人口稠密的城市投放長廣告於LED屏幕上所協定的最高單價為約人民幣3,100,000元。

在任何情況下，本集團將通過採納下文「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一節所載的內部監控措施，確保所有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於年期內的定價條款將為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

## 付款期限

- ：廣告費將由中移動通信集團相關成員在收到鳳凰都市傳媒開具的發票以及獨立監督第三方（經中移動通信集團與鳳凰都市傳媒雙方同意）的報告以確認在特定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下投放廣告的實際金額後20個工作日內按季度支付予鳳凰都市傳媒。

## 過往交易金額及建議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中移動通信集團就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進行的過往交易金額：

概約 (以百萬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過往交易金額 人民幣	19.03	30.67	28.00	6.65	15.79	0.20
港元等值	20.74	33.43	30.52	7.25	17.21	0.22

下表載列年期內(包括可能延長至2025年6月30日)有關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概約 (以百萬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附註2)
建議年度上限 (附註3) 人民幣	20 (附註1)	25	15
港元等值	21.8	27.25	16.35

附註1：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過往年度上限人民幣30,000,000元將由該新年度上限金額取代。

附註2： 假設根據框架協議的條款實行有關延期。

附註3： 就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建議上限金額是以半年期計算。

過去兩年，受新冠疫情影響，中國多個主要城市間歇性封鎖，導致中移動通信集團對戶外媒體LED屏幕廣告的需求大幅下降。儘管目前疫情已經消退，但需求尚未恢復到疫情前的水平，誠然中移動通信集團於2023年上半年購買的廣告播出時長低於預期，儘管如此，根據往績記錄，下半年的廣告銷售額通常會超過上半年，因此，鳳凰都市傳媒預計2023年剩餘時間以及其他剩餘年期的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金額將逐漸增加。

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下列因素而釐定：(i)疫情前期間(即分別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過往交易金額；及(ii)預計隨著5G、人工智能及其他現代通訊技術的發展，中移動通信集團的產品及服務種類將持續擴展。因此，預計透過使用(包括其他媒體平台)鳳凰都市傳媒營運的戶外LED屏幕推廣該等服務及產品的需求將逐漸增加，最終可能達致甚至超過疫情前的水平。

## **訂立框架協議之原因及裨益**

鳳凰都市傳媒在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其營運的戶外LED屏幕的廣告時段。銷售廣告時段產生的收入構成其營業額的主要部分。鳳凰都市傳媒正在努力將新的互動技術應用於LED屏幕的廣告投放中。過去，鳳凰都市傳媒一直向中移動通信集團出售其位於中國的該等LED屏幕的廣告時段以宣傳中移動通信集團。該等交易構成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而本公司預期鳳凰都市傳媒在可見將來的日常及一般業務中，將持續與中移動通信集團之成員訂立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認為，鳳凰都市傳媒與中移動通信集團之間的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構成業務聯盟的重要及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本公司致力維持與中移動通信集團的合作並預期鳳凰都市傳媒與中移動通信集團之間的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將於未來繼續進行。經營中國戶外LED屏幕之廣告時段及投放廣告業務將有助增強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地位。

基於上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框架協議乃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而框架協議的條款及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概無董事於框架協議項下的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董事須就有關批准框架協議及年度上限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訂約方資料**

### **鳳凰都市傳媒**

鳳凰都市傳媒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中約62.22%權益由本公司持有。本集團為一家衛星電視廣播營運商，並透過其附屬公司為於中國及全球廣播之主要衛星電視

廣播營運商之一。除衛星電視廣播外，本集團現時擁有涵蓋互聯網媒體、戶外媒體、雜誌、數字科技、文創、教育、展覽等領域的多元化業務組合。

## CMCL

CMCL為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聯交所(股份代號：941)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941)上市)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網絡及業務協調中心。中國移動有限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中移動通信(連同其附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通信及信息服務供應商，在中國所有31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香港提供通信及信息服務。Extra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為中移動通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及鳳凰都市傳媒已建立關連交易之內部監控制度，以監察關連交易的執行及推行，包括為監控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及年度上限而特設的具體內部監控政策。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政策已傳達至鳳凰都市傳媒之有關員工，而其各間附屬公司亦被要求建立一套制度以令此政策生效。

此項有關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之制度的主要特點如下：

1. 就各項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而言，相關合同須交由鳳凰都市傳媒審閱並須得到鳳凰都市傳媒批准後，方可訂立。鳳凰都市傳媒將審閱各項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包括定價基準)，以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及本公告所披露之條款。
2. 為確保各項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之定價基準(基於上文「**框架協議之主要條款**」一節所述定價基準)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倘由鳳凰都市傳媒出售產品或提供服務，鳳凰都市傳媒將考慮(透過審視至少兩項同期或近期交易)鳳凰都市傳媒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現行價格或透過公開資料(如從網站等資料來源而取得)而確定獨立第三方就有關產品或服務所提供之現行價格，以及確保鳳凰都市傳媒向中移動通信集團提供之相關條款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且對中移動通信集團而言將不會優於鳳凰都市傳媒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可作比較條款，否則鳳凰都市傳媒將拒絕與中移動通信集團相關成員訂立特定合約。

3. 鳳凰都市傳媒將監察各項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的價值以及有關交易於各相關年度不同時間的累計價值，並提供內部每月數據。有關資料將定期彙整並向董事會匯報。
4. 此外，鳳凰都市傳媒已建立「預警」制度——一旦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於任何年度的累計價值達到有關年度上限之80%，鳳凰都市傳媒將通知董事會，以免進行超出年度上限之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

## 上市規則的涵義

Extra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中移動通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9.68%。因此，中移動通信集團的各成員(包括CMCL)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年度上限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但全部低於5%，故框架協議項下的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上限」	指	於年期內，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詳情載於本公告「過往交易金額及建議年度上限」一節內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移動通信」	指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國有企業
「中移動通信集團」	指	由中移動通信、其分公司、中移動通信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及上述公司之合法繼承人組成的集團

「CMCL」	指	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移動通信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持續關連交易」	指	上市規則第14A.31條所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框架協議」	指	鳳凰都市傳媒與CMCL(為其自身及代表其他中移動通信集團成員)訂立日期為2023年8月18日的戶外媒介資源集中採購框架協議，以規範在年期內可能發生的若干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悉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之人士或實體
「LED屏幕」	指	大型發光二極管屏幕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鳳凰都市傳媒持續關連交易」	指	鳳凰都市傳媒與中移動通信集團已訂立或將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內容有關中移動通信集團購買鳳凰都市傳媒在中國營運的戶外LED屏幕的廣告時段及投放廣告



「鳳凰都市傳媒」	指	鳳凰都市傳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本公司持有其中約62.22%權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年期」	指	框架協議之年期，定義見本公告「框架協議之主要條款」一節內

就本公告而言，除非另有特別指明，人民幣兌港元乃根據人民幣1.00元兌1.09港元之匯率兌換。採用該匯率(倘適用)乃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金額會或將會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根本並無兌換。

承董事會命  
**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家強**

香港，2023年8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徐威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孫玉勝先生(常務副行政總裁兼總編輯)

**非執行董事**

何超瓊女士(副主席)、孫光奇先生及王海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學濂先生、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方風雷先生及周龍山先生